

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
宁夏回族自治区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宁夏回族自治区教育厅
宁夏广播电视台

文件

宁科协发普字〔2025〕39号

自治区科协 文明办 教育厅 宁夏广播电视台关于 举办第十一届宁夏青少年科普剧竞赛的通知

各市、县（区）科协、文明办、教育局，自治区教育厅直属中小学校：

为动员和激励全区广大师生参与科普创作，扩大品牌科普赛事活动的社会影响力，促进科学思想、科学精神、科学方法和科学知识的传播和普及，自治区科协联合自治区文明办、自治区教育厅和宁夏广播电视台举办第十一届宁夏青少年科普剧竞赛（以下简称“竞赛”），并在2025年宁夏科普月活动期间开展科普剧

终评展演活动，为做好赛前各项筹备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主办和承办单位

主办单位：自治区科协、自治区文明办、自治区教育厅、
宁夏广播电视台

承办单位：宁夏科技馆（宁夏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

二、竞赛主要内容

（一）参赛主题

为加强青少年爱国主义教育、增强民族团结意识、弘扬科学家精神，本届竞赛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弘扬科学精神与科学家精神等七大主题（主题分类详见平台下载中心）征集科普剧本和表演作品。

（二）参赛对象

全区中小学校（含中职学校）教师、科普场馆（科技馆、文化馆、博物馆、少年宫、科普教育基地等）和其它公益性机构（学会、协会、科普志愿团队等）科技辅导员均可报送作品参赛。作品可以个人创作，也可团体创作，联合创作不超过3人。科普剧表演项目演出人员为中小学校学生。

（三）参赛项目

本届竞赛分为竞赛评奖项目和评优项目，其中：竞赛评奖项目包括科普剧本和科普剧表演；评优项目包括优秀辅导教师、优秀组织单位、优秀组织工作者（竞赛规则详见平台下载中心）。

（四）展演交流活动

为加强青少年之间科技和文化的交流，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学习借鉴优秀科普剧（秀）经验，在终评展演期间，将开展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题的讲座、科学家精神宣讲活动以及区内外优秀科普剧（秀）展演交流活动。

三、奖项设置

（一）竞赛评奖项目

科普剧脚本项目一等奖 3 名、二等奖 5 名、三等奖 10 名；科普剧表演项目一等奖 2 名、二等奖 3 名、三等奖 7 名、创意奖 3 名。

（二）评优项目

优秀辅导教师（科普剧表演一、二、三等奖作品的辅导教师将获得优秀辅导教师）、优秀组织单位 2 家及优秀组织工作者 2 名。

四、申报方法

1. 本届竞赛评奖项目将通过宁夏青少年科技教育和科普活动云服务平台（简称“平台”）进行线上申报；评优项目报送纸质资料。

2. 宁夏科技馆（宁夏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按照参赛名额反馈，向各市科协、自治区教育厅直属学校发放项目授权号。

3. 各市科协负责组织本地区参赛选手通过平台使用项目授权号提交参赛作品；宁夏科技馆（宁夏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负责组织自治区教育厅直属中小学校参赛选手通过平台使用项目授权号提交参赛作品。

4. 各参赛选手严格按照《宁夏青少年科普剧竞赛规则》(2025年修订)要求认真填写各项申报材料和提交作品。

五、组织实施

第一阶段：作品申报

8月，各市及自治区教育厅直属中小学校参赛选手通过平台报送参赛作品。

第二阶段：作品审查

8月下旬，宁夏科技馆（宁夏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对参赛作品进行资格审查，确定入围初评活动的作品。

第三阶段：初评活动

9月上旬，评委专家对入围初评活动的作品进行线上评审，评选出科普剧脚本项目奖项和科普剧表演项目入围终评的作品。

第四阶段：终评展演活动

9月中下旬，入围终评活动的科普剧表演项目作品将在银川市进行展演（具体地点待定），评委专家进行现场评审，评选出科普剧表演项目奖项。

在终评展演活动期间，同时开展科学家精神宣讲活动和区内外优秀科普剧（秀）展演交流活动。

第五阶段：获奖名单公布

9-10月，宁夏科技馆（宁夏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对竞赛评奖项目和评优项目评审（评选）出的获奖名单在平台进行5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无异议后，主办单位联合印发获奖通知文件

和证书。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冯海东

电 话：0951-5085155

地 址：银川市金凤区人民广场西街宁夏科协办公楼 201 室

平 台：宁夏青少年科技教育和科普活动云服务平台

<http://ningxia.xiaoxiaotong.org/>

附件：1. 项目申报名额反馈表

2. 第十一届宁夏青少年科普剧竞赛脚本格式

3. 第十一届宁夏青少年科普剧竞赛视频片头格式

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



宁夏回族自治区精神文明建设



宁夏回族自治区教育厅



宁夏广播电视台



2025 年 8 月 6 日